上海康耐特旗计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高管减持计划时间过半未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康耐特旗计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 于 2019 年 3 月 22 日披露了《关于董事、高管减持计划的提示性公告》,公司副 董事长、首席执行官刘涛先生计划在该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六个月内 (窗口期不减持),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 3,000,000 股(占公告时公司总股 本的 0.44%)的公司股份;公司董事张惠祥先生计划在该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五个 交易日后六个月内(窗口期不减持),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 112,320 股(占 公告时公司总股本的 0.02%)的公司股份。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截至目前,上述减持公司股份计划时间已过半,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

截至目前,公司副董事长、首席执行官刘涛先生,董事张惠祥先生未减持其 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二、其他事项

- 1、本次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本次减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具有不确定性,上述股东将根据自身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

减持计划。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将严格遵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三、备查文件

1、《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上海康耐特旗计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7月15日